邢台市财政局
国家税务总局邢台市税务局 文件

邢财税〔2026〕1号

邢台市财政局　国家税务总局邢台市税务局
关于公布2026年度第一批非营利组织
免税资格名单的公告

根据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《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〔2018〕13号）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现将2026年度第一批获得免税资格的市属非营利组织名单予以公布：

一、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名单

1.邢台市食品工业行业协会

2.邢台市雨花斋爱心志愿者服务中心

3.邢台市气象学会

二、非营利组织减免企业所得税范围

按照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《关于非营利组织企业所得税免税收入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〔2009〕122号）规定，以上非营利组织

企业所得税免税收入范围如下：

（一）接受其他单位或者个人捐赠的收入；

（二）除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第七条规定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，但不包括因政府购买服务取得的收入；

（三）按照省级以上民政、财政部门规定收取的会费；

（四）不征税收入和免税收入孳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；

（五）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规定的其他收入。

对获得免税资格的非营利组织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及其实施条例和有关规定免税条件的收入，免予征收企业所得税；不符合免税条件的收入，按规定计算应缴纳企业所得税。以上政策如有调整，以最新政策为准。

三、非营利组织免税有效期

2026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。

邢台市财政局　　国家税务总局邢台市税务局

2026年10月15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河北省财政厅、国家税务总局河北省税务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财政局、国家税务总局各县（市、区）税务局。

邢台市财政局办公室　　2026年10月15日印发